

关于对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创业板关注函〔2020〕第 346 号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6 日至 9 日期间，你公司股价涨幅累计达到 29.08%，其中 7 月 6 日、9 日公司股价涨停。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核实并说明以下事项：

1. 公司 2019 年度亏损 7.53 亿元，2020 年一季度亏损 399.56 万元。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力群印务有限公司未中标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烟用物资采购项目。请说明公司基本面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客户是否发生变更，重要合同是否按期执行，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 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长荣卢森堡持有德交所上市公司 Heidelberg Druckmaschinen Aktiengesellschaft（以下简称“海德堡”）约 8.46% 股权。2020 年 3 月海德堡重组，产生辞退福利等非经常性支出 2.75 亿欧元，受疫情及重组影响，海德堡 2019-2020 财年全年亏损 3.43 亿欧元。6 月 9 日，公司披露拟将持有的海德堡股权与控股股东持有的天津名轩投资有限公司进行资产置换。请说明资产置换目前的进展情况，对海德堡的股权投资对公司 2020 年半年度业绩的影响，并就相关业绩影响情况及资产置换的不确定性进行风险提示。

3. 6 月 24 日，公司披露拟收购控股子公司天津长荣健康科技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荣健康”）剩余 40% 股权。请说明以下事项并进行风险提示：（1）交易目前的进展情况，标的估值及交易对价，评估结果是否充分考虑标的资产核心竞争力、业务的持续性等因素，交易作价是否公允；（2）交易完成后，长荣健康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此次交易要求交易对手方对长荣健康 2020 年至 2023 年业绩作出承诺的原因及商业合理性，结合交易对手方财务状况说明其履约能力，是否存在特殊安排，本次交易是否有利于保障上市公司利益。

4. 请说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是否存在筹划中的重大事项。

5. 请结合公司股价、市盈率、市净率、基本面及同行业公司股价情况等，对公司股价波动充分提示风险。

6. 请说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最近一个月以来是否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来三个月内是否存在减持计划，如有，请详细披露。

7. 请说明公司近三个月接受媒体采访、机构调研、自媒体宣传，以及在投资者关系活动中的情况，是否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性原则或误导投资者的情形。

8. 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0 年 7 月 11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天津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我部提醒你公司：上市公司必须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本所《创

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的董事会全体成员必须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0年7月9日